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

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勘察设计

招标文件

招 标 单 位：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2023年4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
第三章 评标定标办法（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	36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51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5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8
第七章 否决性条款	84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于公开招标）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勘察设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项目业主为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名称：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勘察设计

2.2 工程位置：广州市花都区

2.3 工程范围：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 DN400 管约 6780m、DN300 管约 5650m 及沿线市政消防栓、阀门、排气阀、泄水阀等。

2.4 计划工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全部服务内容完成日止（具体时间节点详见勘察、设计合同）。

2.5 标段划分：本项目设 1 个标段。

2.6 招标内容：

2.6.1 勘察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建设范围内的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包含勘察相关工作进场的行政报批、分别与规划测绘单位及施工单位进行现场交桩等工作。最终以满足设计、施工图文件审查及其他相关专项报告要求为准。

2.6.2 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修改、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工程规划报建图纸文件、竣工图编制、勘察设计档案资料编制及移交、现场服务等。

2.6.3 本项目包含的工程的建设方案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后，如发生变化，中标人需配合甲方完成后续调整设计工作。设计时间及设计服务费用不作调整。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需符合城市供水用水管理安全相关规定，符合市、区规划部门的要求。

2.7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为 255.091233 万元。其中，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114.302833 万元、设计费最高投标限价：140.7884 万元，详见最高限价编制报告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勘察设计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1.1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要求联合体各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3.1.2 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同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以下（3.1.2.1、3.1.2.2）资质：

3.1.2.1 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市政行业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给水工程）专业设计丙级或以上资质；

3.1.2.2 勘察具有以下之一资质：

3.1.2.2.1 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3.1.2.2.2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专业资质乙级（或以上）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专业资质丙级或以上，及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

注：①具体资质要求按照《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2018 修订）》、《工程勘察、工程设计资质分级标准补充规定》（建设〔2001〕178 号）、《工程设计资质标准（2016 修订）》、《建设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实施意见（2016 修订）》、《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建市〔2016〕261 号）填写。要求同时具备 2 项或以上资质证书的，申请人可以组成联合体投标。

②工程勘察、工程设计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延续有关事项的通知》（粤建许函〔2020〕298 号）和《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顺延的通知》（穗建审批〔2020〕295 号）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做好建筑业“证照分离”改革衔接有关工作的通知》（建办市〔2021〕30 号）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建办市函〔2022〕361 号）、《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关事宜的通知》（粤建许函〔2022〕846 号）执行。

③香港企业参加投标的，须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备案且备案的业务范围应符合本招标项目对工程相应资质的要求。

注：香港企业备案的业务范围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香港工程建设咨询企业

和专业人士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城市开业执业试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建规范〔2020〕1号，详见链接：http://zfcxjst.gd.gov.cn/xxgk/wjtz/content/post_3137220.html）确定。

3.1.3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资格，并为60周岁或以下（至2023年3月，以身份证登记为准）的在职人员。需提供由投标人（主办方）所在地的社会保险机构出具、有关投标人（主办方）为其缴纳2022年10月至2023年3月（连续六个月）社会保险费用的证明。

注：1、社保缴纳期限包含疫情防控期的，若当地政府部门允许企业在疫情防控期间缓缴社会保险费的，投标人可提供当地政府部门允许缓缴社保的相关文件作为缴纳社保的证明。中标后需提供投标文件中人员的社保补缴情况相关证明报招标人核实。

3.1.4 类似项目业绩要求：无。

3.1.5 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①应以设计单位为主办方，且只接受最多由2家单位组成的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

②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出现上述情况者，其投标和与此有关的投标将被拒绝。

3.1.6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要求联合体各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提交《投标人廉洁承诺书》及《投标人声明》。

3.1.7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要求联合体各方）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信用广州”网站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3.1.8 外国或澳门、台湾的设计企业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企业进行合作设计。香港企业如不单独参加投标，也必须选择一家符合上述条件的企业进行合作设计。

注：未在招标公告第3条单列的资审合格条件，不作为资审不合格的依据。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投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5. 招标文件的获取及资格审查

5.1 公告发布时间：202 年 月 日 时 分至 202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下同）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注：发布招标公告的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5.2 本项目招标文件随招标公告一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一经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视为发出给所有投标人，招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编制投标文件的时间不得少于 20 天。如招标人需发布补充公告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的时间起计算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并需在补充公告中明确说明，通过交易中心网站获取。

5.3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方式：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登记或递交投标文件或通过资格审查或经评议有效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名时，需重新组织招标。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开标开始时间和地点

6.1 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平台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以下简称“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上传后，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时间为准。

6.2 投标人应在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登录交易平台网站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投标人（如为联合体，要求联合体各方）在投标登记前已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企业库办理企业信息登记。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有关指南进行操作。

6.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小时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6.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5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在交易平台上公开进行。开标开始时间：2023 年 月 日 时 分（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6.6 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与开标时间是否有变化，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中的相关信息。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开标时间因故推迟的，相关评标信息仍以原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信息为准。

6.7 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且取得回执码，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未递交投标文件。

6.8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撤回或替换已递交的投标文件；可以修改网上投标登记相关信息。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www.gzggzy.cn>）、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址：<http://zbtb.gd.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如果各媒体发布的公告内容不一致，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为准。有关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均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为准。

8. 其他事项

8.1 前期服务机构：广州市广水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单位）。

8.2 投标时是否需要提交设计模型：否。

8.3 招标项目的电子地形图由投标人自行通过 <http://maps.google.com> 选择 satellite（卫星图象）观察本项目的周边环境。

8.4 项目的其他情况在设计任务书中详细介绍。本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更详细的信息以招标文件为准。

8.5 投标人电子招投标操作流程详见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指引。

8.6 潜在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向招标人书面提出。

异议受理部门：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异议受理电话：020-36899371

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43 号

8.7 投诉处理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就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进行投诉的，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8.7.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对于中标公示期间的投诉处理的原则为：除第一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可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招标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8.7.2 在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含中标候选人）被投诉且经查实存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列明被禁止行为的，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同时将记录到市水务工程企业信息库及诚信评价管理系统。

在招投标过程中，投诉人投诉事项经查实不属实的恶意投诉，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同时将记录到市水务工程企业信息库及诚信评价管理系统。

9. 诚信评价监督管理

根据《广州市水务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水务工程施工和监理企业诚信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穗水规字[2020] 11 号）等有关规定，针对广州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市水投集团”）全资子公司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组织实施的建设项目，市水投集团对不充分履约或严重违反合同约定的企业，按诚信评价标准对其作出评价，且该评价结果由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直接录入诚信评价信息系统，并运用于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中。

10. 联系方式

10.1 招标人

10.1.1 名称：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10.1.2 邮政编码、地址：510800、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43 号

10.1.3 联系人：黄工

10.1.4 电话（手机）号码：020-36899371

10.2 招标代理机构

10.2.1 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10.2.2 邮政编码、地址：510060、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

10.2.3 联系人：谢工

10.2.4 电话（手机）号码：020-83546177、13380066968

10.2.5 传真号码：/

10.2.6 电子邮箱：gmetb2@126.com

10.3 交易服务机构

10.3.1 名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0.3.2 邮政编码、地址：510635、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10.3.3 电话（手机）号码：020-28866000

10.3.4 网址：http://www.gzzb.gd.cn

10.4 招标管理机构

10.4.1 招标监督机构：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

10.4.2 邮政编码、地址：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39 号

10.4.3 电话（手机）号码：020-36897092

招标人（盖章）：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4 月 日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地址： <u>广州市花都区花城街公益路 43 号</u> 联系人： <u>黄工</u> 电话： <u>020-36899371</u>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u>广州市越秀区环市中路 316 号金鹰大厦 10 楼</u> 联系人： <u>谢工</u> 电话：020-83546177、13380066968
1.1.4	招标项目名称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勘察设计
1.1.5	项目建设地点	广州市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
1.3.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勘察、设计质量合格标准，满足发包人要求。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详见招标公告。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1.1	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 <u>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可以把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和能力的专业单位实施，但不得再次分包。</u> 分包金额要求： / 对分包人的资质要求： <u>按国家规定。</u>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1.12.3	偏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 / 偏差幅度： /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及招标答疑纪要（如有）、可行性研究报告。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时间	1. 招标答疑方式：网上答疑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时间：在投标截止日期18日前 3. 网上答疑的相关事项详见招标文件2.2款 4. 答疑纪要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发布。
2.2.2	招标答疑和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	招标人答疑期限：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期7日前； 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期限：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期15日前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答疑纪要的时间	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3.1.1（3）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	详见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及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他资料	
3.2	定标文件的组成	定标文件为从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评标后下载的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不排序推荐的合格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
3.3.3	报价方式	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出现小数的，小数点后保留二位小数，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勘察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并固定下浮 20% 计算。若投标人的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其投标报价将被拒绝。
3.3.4	最高投标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u>详见招标公告</u> 。
3.3.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1、本项目的勘察费、设计费的招标控制价只作为招标的依据，中标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勘察费、设计费的中标价不作为支付进度款和结算的依据。</p> <p>（1）勘察费：岩土工程勘察费、工程测量费、地下管线探测费按中标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的勘察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含实物工作费、试验费、探测费、测量费、技术工作费、进退场费、检测费等）的全部费用。具体按以下方式结算：</p> <p>①岩土工程勘察费以经发包人确认的现场实际发生的钻孔工作量（米）乘以中标综合单价计算；</p> <p>②工程测量费分地形图测量与控制测量，地形图测量以经发包人确认的地形图测量面积（平方千米）乘以中标综合单价计算结算价，控制测量以经发包人确认的 GPS 测量控制点数（点）乘以中标综合单价计算结算价；</p> <p>③地下管线探测费以经发包人确认的物探面积（平方米）乘以中标综合单价计算；</p> <p>（2）设计费：工程设计费以经审定的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为计费基数进行结算。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p>

		<p>按以下原则核算：</p> <p>①建筑安装工程费：耗水费不纳入计费基数。</p> <p>②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涉及核心的、特殊的大型专业设备，勘察设计人应提供当期三家询价作为结算资料。缺少该部分资料的，计费基数应作相应扣除处理。</p> <p>2、工程设计费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计价格【2002】10号）规定的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计算，在初步设计审批后，按审核的初步设计概算中的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与工器具购置费和联合试运转费之和、各系数以及设计费投标下浮率计算，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或甲方审定的结果为准，其中，专业调整系数为1.0，复杂程度系数为1.0，本项目附加调整系数为1.0，结算时，设计费调整系数不作调整。</p> <p>3、勘察费结算金额不得超出经业主审定的项目概算价中对应的勘察费。具体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最终结算金额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咨询机构或甲方审定的结果为准。</p> <p>4、若本项目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后发生规划调整、政策性调整以及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建设方案发生变化，中标人需接受无条件调整设计文件，费用已包含在设计费总额中，不再另行增加。</p>
3.4.1	投标有效期	12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5.1	投标保证金	<p>1、投标保证金额度：¥10万元。</p> <p>2、投标保证金可采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银行投标保函、担保保函、投标保证保险的方式递交，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缴纳。</p> <p>3、如采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的方式，缴纳情况以开标时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查询的信息为准。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交易中心。投标人需在交易系统中将汇入投标保证</p>

		<p>金与投标项目进行绑定。</p> <p>收款单位：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p> <p>银行账号：44001583404059333333。</p> <p>4、如采用银行投标保函、担保保函、投标保证金的方式，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p> <p>注：1、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当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2、投标保函、担保保函或投标保证金应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当出现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担保的情形，招标人要求索赔时，不得要求招标人提供除了招标人出具书面索赔通知和保函（保险）原件外的其他资料作为索赔资料。</p>
3.6	资格审查方式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
3.6.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3.6.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
3.6.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
3.7.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8.3	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p>投标文件中需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名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具体操作详见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p> <p>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单位电子印章，具体操作详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p> <p>联合体投标时，除《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必须联合体各方分别按要求进行签名（或盖章）、盖单位公章外，其他内</p>

	退还	<input type="checkbox"/> 是，退还时间：
4.7	投标文件的解密	<p>在投标截止时间后<u>一小时</u>内为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时间，投标人通过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p> <p>注：投标文件解密问题。投标人只用执行一次解密，招标人执行解密次数根据招标文件开标次数确定。为提高开标效率，本项目推荐使用移动 CA 扫码签章、加密，现场扫码解密，移动 CA 办理流程请参照交易中心公告 http://www.gzggyz.cn/jtgg/765112.jhtml。</p>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__开标室（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p> <p>上述时间及地点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u>网站发布信息为准</u>；开标时间及地点是否有改变，请密切留意招标答疑纪要的相关信息。</p> <p>本电子招投标项目在<u>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开标</u>，投标人可选择在开标室参与开标或<u>准</u>时在线参加开标，也可不参加开标。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u>登录交易平台实时查看开标、唱标情况。</u></p>
5.2	开标程序	<p>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p> <p>（1）宣布开标纪律；</p> <p>（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p> <p>（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p> <p>（4）投标人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对已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公布招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报价、服务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p> <p>（5）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p>

		<p>(6) 开标结束。</p> <p>5.2.2 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或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p> <p>5.2.3 开标时，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特征码一致的，不参与下一程序，并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除招标人代表外其余专家均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合格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p>若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大于等于3家且小于等于5家时，则全部通过审查的合格投标人进入详细评审且均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若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大于5家时，则全部合格的投标人均进入详细评审，经详细评审采用择优推荐方式推荐5家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p>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p> <p>公示期限：3日</p>
7.4.1	定标委员会组成	<p>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成员数量为5人以上单数。定标委员会组长由招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本单位正式职工担任。成员由招标人本单位职工担任。</p>
7.4.2	定标办法	<p>采用票决定标法：由招标人组建定标委员会以直接票决方式确定中标人。</p> <p>备注：定标办法按照第三章评标定标办法（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规定的定标方法、标准和程序，在评标委员会向招标人推荐的合格中标候选人中综合评审确定中标人。</p>
7.4.3	中标结果公示	<p>中标结果公示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p>

		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告服务平台发布。
7.5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中标通知书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结果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告服务平台发布，视为已送达未中标的投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补偿标准：详见招标公告
7.7.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价（中标价）的10%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1、具体操作详见《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 2、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 投标人将按《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专章》的操作方法制作的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刻入光盘[“商务部分文件（ <u>资格审查文件</u> ）”、“ <u>勘察设计方案文件</u> ”、“ <u>保密文件</u> ”应分别刻录在不同的光盘]，在规定的时 间、地点提交备用。刻录好的投标文件光盘密封在密封袋中，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勘察设计方案文件备用光盘除外）。密封袋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4.1.2。递交的投标文件光盘不得加密。投标文件光盘无法读取或导入的，则视为未提交备用投标文件光盘。如果投标人没有按规定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不再接受提交的光盘。 <u>投标人也可不提交投标文件光盘(备用)</u> 。 3、补救方案 (1) 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p>在规定时间内，因投标人之外原因（指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导致的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在开标现场读取光盘内容（勘察设计方案文件备用光盘除外），继续开标程序。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的评审以光盘内容为准。因投标人之外原因解密失败且未递交电子光盘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p> <p>（2）评标时突发情况的补救方案</p> <p>若遇不可抗力发生（如：网络瘫痪、服务器损坏、交易系统故障短期无法恢复等因素），由评标委员会开启现场递交的全部投标文件光盘，并按光盘内容进行评审。</p> <p>（3）除发生上述情况外，开标评标均以投标人通过交易平台网上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p>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勘察设计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 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 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 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 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 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外, 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 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 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 否则, 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 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2.1.2 根据本章第1.10款、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后将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1.3 招标人（或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使用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单位数字证书对电子形式的招标文件进行电子印章。该电子印章对招标人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同等的法律效力。

2.1.4 投标人应使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进行投标文件的合成、电子印章及加密打包工作，所有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电子投标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形式，投标人需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服务区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信息系统。

2.1.5 投标人应使用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单位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个人签字或盖章的，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该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1.6 电子投标文件的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说明。

2.1.7 投标文件应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如因不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2 招标答疑

2.2.1 招标答疑采用网上答疑方式进行。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控制价）有疑问的，可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入提问区域将问题提交给招标人或招标代理人，提交问题时一律不得署名。

2.2.2 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8日前提疑，招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7日前解答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的疑问，形成答疑纪要，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建设工程-项目查询（日程安排、答疑纪要）”专区发布。

2.2.3 招标答疑纪要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2.4 招标答疑纪要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人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浏览、下载招标答疑纪要。

2.2.5 若招标答疑纪要与招标文件有矛盾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答疑纪要为准。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招标人可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3.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一经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

2.3.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4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均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2.3.5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内容考虑进去,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中予以明确。若澄清或修改中没有明确延长时间,即表示投标时间不延长。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商务部分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 (2) 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暗标);
- (3) 保密文件;
- (4)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3.1.2 商务部分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资格审查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1) 封面;
- (2) 目录;
-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 (4)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 (5) 项目负责人的注册证书或职称证书、项目负责人简历表(格式见第六章);
- (6) 项目负责人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
- (7) 投标人声明、投标人廉洁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
- (8) 联合体协议书(采用联合体投标时需递交)(格式见第六章);

(9) 满足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

勘察设计商务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封面；

(2) 目录；

(3) 2018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情况表（格式见第六章）、企业类似勘察设计业绩的证明材料及获奖证明材料；

(4) 勘察设计管理架构人员最低配置承诺书（格式见第六章）；

(5) 资信资料；

(6) 满足招标文件择优或详细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

3.1.3 勘察设计方案文件：

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评审采用“暗标”形式，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中不得出现可以辨认投标人及专业技术人员身份的名称、印章、商标、图形等。勘察设计方案投标文件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封面标明文件题名、设计主题(不超过20个字)、编制时间；

(2) 目录；

(3) 勘察、设计方案（格式见第六章）；

(4) 满足招标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文件详细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

3.1.4 保密文件（光盘）

一张JPG或PDF格式内容为表现图的图形文件，加盖投标人公章，项目负责人署名。表现图内容应与设计方案一致（并注明表现图在设计方案中的页码或图号），用于分辨投标文件对应的投标人身份。

3.2 定标文件的组成

定标文件的组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报价

3.3.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3.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3.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设计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3.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有效期

3.4.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120 天。

3.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4.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5 投标保证金

3.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函、担保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应为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当出现招标文件规定的不予退还投标担保的情形，招标人要求索赔时，不得要求招标人提供除了招标人出具书面索赔通知和保函（保险）原件外的其他资料作为索赔资料。

3.5.2 投标保证金委托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的形式，收取办法如下：

- (1) 招标人委托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具体实施保证金的收取和退还工作
- (2) 所有投标保证金必须由投标单位的银行基本账户转出。
- (3)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情况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据库记录的信息为准。
- (4) 缴费的操作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关于投标项目保证金操作指引的说明》。

3.5.3 出现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5.4 未中标的投标保证金将尽快退还，最迟不超过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的 5 个工作日。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并按要求提供了履约保证金后予以退还。

3.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6 资格审查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资格后审。

详见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备注：资格审查资料应准备原件供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备查。如果评标委员会要求核查原件，投标人需在评标委员会发出核查通知后 2 个小时内提交原件核对。

3.7 备选投标方案

3.7.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设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8 投标文件及定标文件的编制

3.8.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书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8.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招标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8.3 签字或盖章要求

3.8.3.1 投标文件中须完成盖章签字的部分，应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

(1)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盖单位章的地方必须盖单位章。

(2) 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签字的地方应加盖个人电子印章或在线下完成后扫描上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和授权委托书。

3.8.3.2 若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的《联合体协议书》应写明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且均需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投标人声明》应写明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且均需盖章并由联合体各方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投标文件其他内容中有盖章要求的地方（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人廉洁承诺书》等需联合体各方分别出具的相关资料外）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但可由主办方盖章，无盖章要求的地方只需由主办方盖章即可。（勘察设计方案文件除外）

3.8.3.3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单位“投标人”应填写联合体各方的单位全称（格式为：（主）XXXXX 公司（成）XXXXX 公司）。

3.8.4 投标人应使用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单位数字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电子印章。该电子印章与盖单位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8.5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纸质原件的扫描件，并采用单位数字证书，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6 投标文件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编制。如因不按上述编排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投标文件，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备用光盘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

4.3.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3.2 招标人可按本须知第 2.3 条规定以招标文件修改的方式，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约的截止时间，均以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时间为准。

4.3.3 到投标截止时间止，若招标人收到的投标文件出现以下情况，属于招标失败，将依法重新招标：当收到的投标文件不足 3 名的；

4.4 迟交的投标文件

本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述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电子投标文件，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将予以拒收。

4.5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5.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4.5.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4.5.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担保将被没收，且招标人有权就其撤回行为报告政府主管部门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4.6 投标信息录入

4.6.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要求的相关信息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服务系统中录入完毕。

4.7 投标文件的解密

4.7.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超过时间未解密的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4.7.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应按照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操作。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3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若投标人不派代表出席开标会，则视其为放弃参与开标的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5.2 开标程序

5.2.1 招标人按投标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参加，不参加视为认可开标结果。

5.2.2 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开标系统自动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人解密、投标保证金递交情况；逾期未完成投标人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放弃投标处理。

5.2.3 招标人使用制作该招标文件的机构业务数字证书对所有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招标人解密。

5.2.4 招标人完成解密后按开标记录表规定的内容进行唱标。

5.2.5 勘察设计方案文件开标时不得开启，在评标时由交易平台随机编号后开启，交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编号所对应的投标人在勘察设计方案文件评审结束前不得告知评标委员会、交易平台工作人员、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5.2.6 唱标结束，参与开标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投标人及有关人员对开标记录表进行签字确认。若有关人员不签字的，不影响开标程序。

5.2.7 投标人没有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不参与排序和资格审查。

5.3 开标异议

5.3.1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3.2 参加现场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的异议，招标人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予以书面记录，异议成立的，招标人应当及时采取纠正措施，或者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确认；异议不成立的，招标人应当当场给予解释说

明。

5.3.3 对于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的，招标人应当按照同一异议提起人一份记录的方式，对异议事项的处理应逐条进行书面记录，并由异议提起人、招标人签名确认。书面记录含义应清晰而明确，包括但不限于纠正的措施、解释说明的内容、相关依据等。

5.3.4 参加在线开标的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唱标结束后的规定时间内、使用单位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后通过交易平台提出。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使用招标代理机构数字证书登录交易平台答复异议，异议答复是招标人真实意思表示。未答复的，开标程序不得结束。

5.3.5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对开标无异议。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定标办法（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定标办法（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4 电子评标应急预案

6.4.1 在评标过程中，当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标发生评审故障时，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可解除评审故障，则继续采用电子评标系统评标；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则评标委员会依据电子投标文件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采用手动评审，提交包含已完成电子评审成果在内的纸质评标报告。评审故障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认定为准确。当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系统维护人员在评标室告知评标委员会当天无法解除评审故障后，评标委员会即可对未完成的评标活动启动手动评审。

6.4.2 在电子评标过程中，无论遇到任何系统异常或故障，评标委员会均应出具评标报告。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天。

中标候选人公示时，须将合格中标候选人提供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一并公示，接受社会监督，类似业绩的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合同、施工图审查合格证、获奖证书等原件备查。若公示期间收到质疑或投诉的，经查实，合格中标候选人存在弄虚作假等行为，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7.4.1 定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2 定标办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3 招标人应当在定标工作完成后的 3 日内公示中标结果。公示内容包括：定标时间、所有合格中标候选人的评审结果、中标人等内容。

7.4.4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不符合法定情形的，招标人可以从其他合格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技术成果进行补偿的，招标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标准给予经济补偿，未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声明放弃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的除外。招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向未中标人支付技术成果经济补偿费。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后 30 天内，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重新招标或经批准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或不再招标：

- (1) 当投标登记或递交投标文件或通过资格审查或经评议有效投标或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足 3 名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招标人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前至合同执行期内的任何时间有权对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进行核实，如经核实其投标文件所提交的资料有虚假情况，则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如是被确定为中标人，则招标人还应取消其中标人资格或终止合同。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9.5.1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行政监督部门投诉。就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进行投诉的，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9.5.2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五条，对于中标结果公示期间的投诉处理的原则为：除中标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情形且在评标过程中未被发现的，视为对中标结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可依法继续开展招标活动。投标人的违法行为由招标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9.5.3 在招投标过程中，投标人（含合格中标候选人）被投诉且经查实存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列明被禁止行为的，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同时将记录到市水务工程企业库及诚信评价系统。

9.5.4 在招投标过程中，投诉人投诉事项经查实不属实的恶意投诉，招标人将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进行处理，同时将记录到市水务工程企业库及诚信评价系统。

10.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一：开标记录表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年 ____月 ____日 ____时 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加密情况	投标保证金	投标报价 (万元)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投标人代表 签名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本表仅供参考，具体以开标时的开标记录表为准。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_____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或

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

_____日_____时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四：中标通知书

（按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格式）

第三章评标定标办法（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

评标及定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标准
1	评标定标方法	本次评标定标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其中：评标办法采用通过制+择优推荐法推荐 5 名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定标采用“直接票决定标法[一次票决法+逐轮淘汰法（如需），记名投票+撰写评语]”的方式择优确定中标人。
2.3.1.1	资格审查和有效性审查表	若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大于等于 3 家且小于等于 5 家时，则全部通过审查的合格投标人进入详细评审且均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若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大于 5 家时，则全部合格的投标人均进入详细评审。 见附表 1《资格审查表》、附表 2《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表》、附表 3《商务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2.3.2	详细评审标准	见后附表 4-6
3	定标评审标准	见后附表 7-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评标及定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评定分离定标办法，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定标由招标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

2. 评标办法

2.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资格审查表》、《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表》、《商务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评出合格的投标人。若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大于等于 3 家且小于等于 5 家时，则全部通过审查的合格投标人进入详细评审且均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若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大于 5 家时，则全部合格的投标人均进入详细评审，经详细评审采用择优推荐方式推荐 5 家合格的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阶段。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

2.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评出合格的投标人。若通过初步评审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则招标失败，招标人分析招标失败原因，修正招标方案，报有关管理部门核准后，重新组织招标。

2.3 评标标准

2.3.1 初步评审标准

2.3.1.1 资格审查和有效性审查表：见评标及定标办法前附表。

2.3.2 详细评审标准

2.3.2.1 详细评审表：见评标及定标办法前附表。

2.3.2.2 详细评审投票表格：见评标及定标办法前附表。

2.4 评标程序

2.4.1 评审

2.4.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3.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然后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根据 2.3.2 进行详细评审，最终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并完成报告。如对评审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4.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2.4.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投标报价金额与依据投标下浮率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投标下浮率为准修正投标报价，但投

标下浮率小数点有明显位置差错的除外；如果投标下浮率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投标报价为准，同时对投标下浮率予以修正。

2.4.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4.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4.2.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4.3 评标结果

2.4.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完成评审，向招标人推荐 5 家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不排序。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少于 3 家的，应当重新招标。

2.4.3.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3. 定标办法

3.1 定标前期准备工作

在开展定标前，招标人应自行组织或委托有相应能力的机构开展清标工作。清标工作包括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对项目后期可能遇到的风险和问题进行评估；如项目需要，招标人也可对合格中标候选人及拟派项目负责人进行考察、质询。清标工作完成后，招标人应当形成清标报告，作为定标的辅助。清标报告内容应当客观公正、真实有效，负责清标的工作人员应在清标报告中签字。定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与清标工作。

3.2 评标结束后，招标人按以下规定组建定标委员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合格投标人中确定中标候选人：

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

3.3 定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完成后，10 个工作日内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展定标工作，招标人按规定程序完成定标工作。

3.4 定标规则

本项目采用直接票决定标法[一次票决法+逐轮淘汰法（如需），记名投票+撰写评语]定标方法，定标方法如下：

3.4.1 定标程序

3.4.1.1 定标工作开始后，发放选票，由定标委员会参考定标因素进行投票排名，定标委员会应推荐一人为定标委员会组长，主持当次定标会议。

3.4.1.2 述标

定标工作开始前，由入围合格中标候选人的拟派项目负责人对拟派团队履约能力与履约水平的介绍，介绍时间不得超过 10 分钟；介绍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简介、项目管理班子人员及工作进度计划，工艺设

计理念、优化建议，且能提出在合同执行中对应设计理念、优化建议等具体实施并落实到位的切实可行的保证措施等。

（注：（1）各入围合格候选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携带本单位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2）述标进场顺序：按拟派项目负责人签到顺序各自抽取述标顺序号，按述标顺序号由小到大依次进场述标。）

3.4.1.3 定标辅助资料为评标阶段的评标报告、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3.4.1.4 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辅助资料，在同等条件下，定标因素的相对标准按以下几个方面进行：

（1）方案因素；

（2）团队因素；

（3）资信因素。

3.4.1.5 投票规则：

（1）招标人组建的定标委员会在进入定标环节的投标人中，以每人投票支持一个投标人的方式，得票最多且过半数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2）当没有投标人得票超过半数时，选择得票最多的 2 个投标人（按上一轮得票多少的顺序选择，出现平票且影响二次投票范围的情形时，所有平票的投标人一并纳入下一轮的投票范围）作为二次投票的范围，直至出现得票过半数的投标人为止。

如出现连续两轮投票情况完全相同而无法确定中标人时，改用逐轮淘汰法在参与最后一轮票决的投标人中确定中标人，按如下规则：

①原则上每轮淘汰 1 名投标人。各轮投票时，每人投 1 个淘汰单位，该轮得票最多的投标人被淘汰。得票最多的投标人不止 1 个时，一并加以淘汰，但必须确保第一次淘汰之后剩余的投标人不少于 2 名，否则在得票最多的几个投标人中按前述规则进行二次淘汰，剩余的投标人进入下一轮淘汰投票。连续两轮投票情况完全相同且无法确定淘汰单位时，下一轮投票中定标委员会每人增加一票（该票所选投标人不得与前一轮相同）。

②根据前述规则，直至剩余 1 名投标人为中标人。

3.4.1.6 定标委员会对各投标单位的各定标因素进行撰写评语。

3.4.1.7 定标委员会中的各定标委员应独立投票，可以弃权，当弃权票数达到定标委员会人数 50%或以上时，本次定标会无效，招标人应重新招标。

3.4.2 编写定标报告，定标委员会全体确认后签署定标报告。

3.4.3 因质疑或投诉生效，需要重新评标或定标的，评标、定标信息（含业绩、奖项等）仍以投标截止时投标人的信息为准。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仍参与评标、定标，但不被推荐为合格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

3.4.4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不符合法定情形的，招标人可以从其他合格中标候选人中采用原定标办法，由原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4. 各阶段附表格（附表 1~8）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单位					
1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要求联合体各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2	投标人具有承接本项目所需的资质。						
3	项目负责人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资格，并为 60 周岁或以下（至 2023 年 3 月，以身份证登记为准）的在职人员。如联合体投标的，由设计单位提供。						
4	投标人提供项目负责人所在地的社会保险机构出具、有关投标人（主办方）为其缴纳 2022 年 10 月~2023 年 3 月（连续六个月）社会保险费用的证明。						
5	联合体投标的满足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签订了联合体协议书且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联合体投标提供）。						
6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要求联合体各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签署提交《投标人廉洁承诺书》及《投标人声明》。						
7	投标人（如为联合体，要求联合体各方）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名单，失信联合惩戒名单以“信用广州”网站公布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结论	是否通过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						

备注:

1. 符合上述情况的为“通过”，不符合的为“不通过”。凡不满足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不通过，否则即为通过。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2:

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设计方案编号			
1	投标人在勘察设计方案上标注名称、印章、商标等记认符号或显示投标报价信息,使人辨认出投标人或其专业技术人员的身份。				
2	勘察设计方案互相雷同和串通投标的。				
3	勘察设计方案有明显抄袭行为的。				
4	勘察设计方案侵犯他人著作权和特许权的。				
结论	结论 (通过/不通过)				

备注:

1. 出现上述情况的为“不通过”，没有出现的为“通过”。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不通过，否则就为通过。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3:

商务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

工程名称:

序号	审查项目	投标单位						
1	投标文件所列投标人名称与投标登记时不一致。							
2	投标文件的封面没有加盖投标单位的法定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3	未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出现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	投标勘察费下浮率不等于 20%的							
5	投标设计费下浮率不等于 20%的							
结论	结论（通过/不通过）							

备注:

1. 出现上述情况的为“不通过”，没有出现的为“通过”。凡出现以上任何一项情形，结论均为不通过，否则就为通过。

2.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过半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标委员会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评委签名:

日期:

附表 4:

详细评审记录表

序号	评审项目	主要评判因素	较好方案	一般方案	较差方案
1	整体设计方案	设计思路明确,对项目所在地供水系统现状及规划有深刻认识,总体设计方案全面完整,总体布局合理,工程实施方案科学合理,充分考虑投资的合理控制和施工的可能性的。			
2	对项目分析论证	进行管道管材、水量、水力计算、施工方式等,所采用的方法、参数和结论正确合理。			
3	合理建议	结合本项目的设计和实施情况,采用经济合理的工艺技术方案,对工艺系统提出合理化建议。			
4	重点难点分析	对工程的重点和难点分析准确到位,采取的措施合理可行的。			
5	绿色节能	设计方案根据工程特点制定专项绿色节能环保方案,及制定对绿色节能环保相应对策,对策的针对性强、可行性好。			
6	进度计划	设计进度计划编制满足招标文件工期要求的。			
7	设计质量、服务目标和承诺	有针对本项目制定质量保证措施、服务目标及承诺的。			
8	勘察方案的合理性	能结合区域内的地质条件,勘察方案合理可行的;勘察的重点、难点理解准确,建议合理可行的;勘察进度计划满足招标文件工期要求的。			
9	投资控制	1、工程总投资合理,节约工程总投资的措施及理由合理、可信、可行。 2、投资估算编制依据正确,达到相应的深度要求,编制质量高;成本分析合理可靠。			

附表 5 :

详细评审投票表 (详细评审阶段-第__轮)

工程名称:

序号	支持的投标人名称	支持理由
1		
2		
3		
4		
5		

评标委员签名:

日期:

注: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分轮进行投票:

- 1、第一轮: 本轮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只能从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中支持 5 家投标人, 汇总各投标人的得票情况, 按票数由高到低选取 5 家, 若按上述方式进入 5 家的最低票数有多家同票数且与大于该票数的投标人累计超过 5 家, 则对该最低票数的投标人进行下一轮投票;
- 2、下一轮: 本轮由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进入下一轮投标环节的合格投标人进行投票, 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只能支持投标人数量为 (5 减去第一轮已选取的高于该最低票数的投标人累计数量), 按票数由高到低的顺序直至选足 5 家投标人进入定标评审。

附表 6:

详细评审投票排名汇总表（详细评审阶段）

序号	投标人名称	第一轮票数	下一轮票数	是否推荐为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备注
1						
2						
3						
4						
5						
6						
7						
.....						

评标委员签名:

日期:

附表 7:

定标因素评价表（定标阶段用表）

序号	评价项目	定标评价的内容
1	方案因素	<p>1、设计方面：</p> <p>（1）能根据项目前期相关政策条件要求及项目背景，充分理解项目所在地的供排水现状及规划，结合项目实际进展、道路及管线综合等专业要求进行方案设计，方案科学可行，经济合理。</p> <p>（2）对项目的设计质量、设计进度保证措施。从设计人员专业配备、各专业之间的配合、设计统筹管理等方面，就如何避免自身原因引起的错漏、如何减少设计变更控制投资等方面提出切实可行的设计质量保证措施。</p> <p>（3）同时应根据项目建设工期要求，结合自身的管理经验及实际情况提出相应的进度保证措施，并制定设计工作计划安排及设计人员投入计划等。</p> <p>2、勘察方面：对团队勘察、勘察手段、方法及工艺，勘察工作流程和相应的工期 进度计划、勘察的难点及建议。</p> <p>3、投标人述标情况：对述标所要求介绍的内容表述准确、团队人员安排及工作进度计划详细、设计理念及思路清晰等。</p>
2	团队因素	<p>1、项目负责人业务能力：</p> <p>优：同时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及（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资格，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 3 个或以上的给排水管道工程类设计项目；</p> <p>良：同时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及（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资格，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 2 个的给排水管道工程类设计项目；</p> <p>中：同时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及（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资格，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 1 个或以下的给排水管道工程类设计项目；</p> <p>注：（1）需提供获奖证书、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以及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 6 个月（2022 年 10 月-2023 年 3 月）本单位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资料为准）。</p> <p>（2）设计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合同复印件。</p>

		<p>2、投入专业负责人专业齐全，含给水排水、结构、造价、岩土勘察、工程测量共 5 个专业。</p> <p>优：有 5 名投入专业负责人，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及相应专业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的；</p> <p>良：有 3-4 名投入专业负责人，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及相应专业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的；</p> <p>中：有 2 名或以下投入专业负责人，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及相应专业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的。</p> <p>注：需提供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以及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 6 个月（2022 年 10 月-2023 年 3 月）本单位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资料为准）。</p>
3	资信因素	<p>1、对比投标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的类似给水排水设计项目设计业绩情况：</p> <p>优：投标人具有 5 个或以上；</p> <p>良：投标人具有 3 个到 4 个；</p> <p>中：投标人具有 2 个或以下；</p> <p>注：（1）设计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2）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合同复印件。</p> <hr/> <p>2、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完成过的给水排水设计项目获国家级奖项情况：</p> <p>优：投标人具有 3 个或以上；</p> <p>良：投标人具有 1 个到 2 个；</p> <p>中：投标人无国家级奖项；</p> <p>注：1、需提供获奖证书；2、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p> <hr/> <p>3、企业信用情况：</p> <p>优：投标人获得国家、省级或以上市政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勘察设计）诚信评价最高等级证书；</p> <p>良：投标人获得国家、省级或以上市政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勘察设计）诚信评价次高等级证书；</p> <p>中：投标人获得国家、省级或以上市政相关行业协会颁发的（勘察设计）诚信评价第三等级证书；</p> <p>注：诚信评价发证机构必须是政府部门或在中国社会组织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到显示正常的组织方为有效（附网页信息截图），以证书为准；不符合上述条件的不得分。需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发证协会</p>

	<p>诚信评估方法及等级划分标准等证明文件。</p>
	<p>4、投标人管理体系认证情况： 优：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且在有效期内的； 良：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任意 2 项，且在有效期内的； 中：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任意 1 项，且在有效期内的。 注：需提供证书，且每个体系认证证书的覆盖产品及服务应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所涉及的服务内容。</p>

附表 8:

一次票决定标选票

招标项目名称:

支持的投标人	支持理由

定标委员签名:

时间:

逐轮淘汰定标首轮选票

招标项目名称:

支持的投标人	支持理由
1	
2	
3	

定标委员签名:

时间:

逐轮淘汰定标淘汰阶段选票

招标项目名称:

淘汰的投标人	淘汰理由

定标委员签名:

时间:

附表 9:

投票汇总表格 (定标阶段)

项目名称: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得票数
1		
2		
3		
4		
5		

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另附)

第二卷

第五章 招标人要求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 勘察设计招标需求

一、项目规模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为新建 DN400 管约 6780m、DN300 管约 5650m 及沿线市政消火栓、阀门、排气阀、泄水阀等。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需符合城市供水用水管理安全相关规定，符合市、区规划部门的要求。

二、工作内容

勘察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建设范围内的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包含勘察相关工作进场的行政报批、分别与规划测绘单位及施工单位进行现场交桩等工作。最终以满足设计、施工图文件审查及其他相关专项报告要求为准。

设计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方案修改、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施工图预算、工程规划报建图纸文件、竣工图编制、勘察设计档案资料编制及移交、现场服务等。

本项目包含的工程的建设方案经行政主管部门审核后，如发生变化，中标人需配合甲方完成后续调整设计工作。设计时间及设计服务费用不作调整。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需符合城市供水用水管理安全相关规定，符合市、区规划部门的要求。

三、工期要求

收到勘察设计任务书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物探工作、岩土工程勘察工作、测量工作，提交成果文件（含实验数据），完成报批工作；14 日历天内完成报建图、方案设计，同步征询园林、水务、道路等相关单位意见；方案确定后 15 日历天内完成初步设计（含概算）、完成规划报建获取建设规划许可证；初步设计批复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勘察设计实施工期，具体以业主下达的勘察设计任务书为准。

四、人员最低配置要求：

序号	岗位	最低配备数量	资格要求
1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给水排水设计）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2	结构专业负责人	1	二级或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或（结构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3	供配电专业负责人	1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类）或（电气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4	自动化专业负责人	1	（自动化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5	岩土勘察专业负责人	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岩土勘察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6	工程测量专业负责人	1	注册测绘师或（工程测量、测绘或物探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7	造价专业负责人	1	二级或以上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注：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8	承诺投入岩土勘察人员	1	（岩土勘察、工程测量、测绘或物探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9	承诺投入工程测量/测绘人员	1	（工程测量、测绘或物探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0	承诺投入给排水专业设计人员	2	（给水排水设计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1	承诺投入其他专业设计人员	1	（结构类、园林绿化类、电气或自动化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2	承诺投入造价人员	2	二级或以上造价师或（造价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注：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

勘察设计

勘察技术要求

此技术要求为根据过往工程经验编制，实际该服务内各工程的具体技术要求须根据设计单位出具并经业主确认的进行勘察工作。

一、勘察及测量依据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J50007)，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
《市政工程勘察规范》(CJJ56)，
《城市测量规范》(CJJ/T8)，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
《岩土工程勘察报告编制标准》(CECS99)，
《给水排水工程顶管技术规程》(CECS246)，
《工程测量规范》(GB50026)，
《广东省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DBJ/T 15-134)，
《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 61)，
等国家、行业及地方规范。

二、测量技术要求

地形测绘采用广州 2000 坐标系，广州市高程系统。

(一) 陆地地形图测量

1. 比例采用 1: 500。
2. 以设计单位要求并经招标人确认的测量范围为准。
3. 测量成果应在地形图上明确标识各建(构)筑的详细名称及属性，同时将测量范围以外的地形地貌补充清晰完善，提交建设单位及设计参考使用。
4. 对于道路下的暗渠及明渠在测量图中应标绘渠道的顶面、底面标高、尺寸及材质，提交建设单位及设计参考使用。
5. 树木绿化需符合绿化迁移审批相关要求，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树木位置、树种、胸径、高度、照片等。

(二) 水下地形图测量

1. 比例采用 1: 500。
2. 管道穿越较小的河涌或河流，带状地形宽度按管道中线 50m 考虑。
3. 水下地形测量图应标绘出过河段管道平面布置方案、控制点坐标和相关尺寸等。
4. 水下测量成果需提供水深图成果及水下地形成果两种成果。

三、物探要求

1. 物探范围：以设计单位要求并经招标人确认的测量范围为准。
2. 按上述地形及断面测量、物探地点、范围现场物探，设置标志桩。
3. 在测量的平面图上绘制所探的地下设施(管线等)的材质、走向等，并标注埋设深度等。尤其应注意探明以下主要地下管线和设施：直径大于 50mm 的给水管、直径大于 200mm 的污水管和雨水管、电力线缆、通信线缆(包括光缆等)、输气管(如煤气、天然气等)、输油管、各种工业管线等，以及相应的附属设施情况。
4. 要求对所探明管道进行判别，识别废弃管道，并在平面图中注明。
5. 提供所有所测管线图(含地形图)、纵断面图、横断面图的电子光盘文件。
6. 管线探测精度以 2018 年《广州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为准。如下：

中心埋深 (cm)	水平位置误差 (cm)	埋深误差 (cm)
$H \leq 100$	± 10	± 15
$100 < H \leq 200$	± 15	$\pm (5+0.1H)$
$200 < H \leq 400$	$\pm 0.10H$	$\pm 0.15H$

7. 工程测量及管线探测果及其他未注明的要求均须符合相应的现行国家相关规范标准。
 图纸成果：平面图比例 1:500；在地下管线较复杂地段截取横断面图，比例 1:100。

8. 物探成果的准确率不能低于 95%。

四、钻探技术要求

(一) 勘察目的：

1. 对场地内各建筑地段的稳定性做出岩土工程评价。
2. 对场地不良地质现象的防治，提供资料和建议。
3. 为建筑物的地基基础设计提供资料和基础选型建议。
4. 对场地地下水的埋藏条件和腐蚀性等做出评价。
5. 为建筑物的基坑工程设计提供资料和建议。

(二) 勘察要求

1. 查明地貌的形态，发育阶段和微地貌特征；当存在滑坡、崩塌等不良地质现象时应查明其范围和性质。

2. 查明不良地质现象的成因、类型、分布范围、发展趋势及危害程度，并提出评价与整治所需的岩土技术参数和整治方案建议。勘察应查明拟建工程范围及有影响地段的各种岩溶洞隙和土洞的位置、规模、埋深，岩溶堆填物性状和地下水特征，对地基基础的设计和岩溶的治理提出建议。应查明软土，如淤泥、淤泥质土对开挖、回填、支护、工程降水、打桩、沉井等对软土应力状态、强度和压缩性的影响。

3. 查明建筑物范围各层岩土的分类、结构、厚度、坡度、工程特性，计算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和承载力。

4. 划分场地土类型和场地类别，分析预测地震效应，判定饱和沙土和饱和粉土的地震液化，并应计算液化指数。

5. 查明地下水的性质、补给条件、各图层的渗透性及水流量，提供降水设计所需的计算参数和方案建议。评价地下水对桩基设计和施工的影响判定环境水和土对混凝土和金属材料的腐蚀性。

6. 判定地基土及地下水在建筑物施工和使用期间可能产生的变化及其对工程的影响，给出基坑支护所需的参数，论证和评价基坑开挖、降水等邻近工程影响，提出防治措施和建议。

7. 勘探钻孔布置由设计单位提供，深度按设计要求或相关标准规定。

8. 对采取明挖施工方案的深埋管道段，当在无粘性土层或粘性土层中垂直开挖超过坑壁自然稳定的坑壁临界深度时，应提供为深基坑开挖的边坡稳定性计算、支护方案选择，以及基底稳定性验算所需的参数，并在基坑开挖、降水时对邻近建筑物的影响作出论证和评价。

9. 当采用顶管、定向钻敷设管道时，应提供相应工法设计、施工所需参数；对于稳定性较差地层及可能产生流砂、管涌等地层，应提出预加固处理的建议。

10. 管道穿越堤岸时，应分析破堤对堤岸稳定性的影响和堤岸变形对管道的影响，提供相关建议。

11. 勘探过程中发现存在对人有害气体或有害物质时应查明分布位置。

12. 位于公路或市政路上的钻孔，应为路面破除修复提供依据，描述结构层及水稳层厚度。

第三卷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 项目勘察设计

投标文件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适用于无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二、授权委托书（适用于有委托代理人的情况）
- 三、联合体协议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勘察、设计费报价汇总表/勘察费报价汇总表/设计费报价汇总表
- 六、投标人声明
- 七、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 八、2018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九、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基本情况表/主要人员简历表
- 十、投标单位项目人员最低配置承诺书
- 十一、企业资质
- 十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格式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 勘察设计工期_____日历天, 按合同约定完成勘察设计工作。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
- (4) 投标保证金(如有);
- (5) 勘察设计费报价汇总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勘察方案;
- (8) 设计方案;
- (9) 其他资料;

.....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撤回本投标文件。

4.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5. 如我方中标:

-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6.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和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联合体投标人，联合体各方均应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时为牵头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时为牵头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附身份证复印件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联合体投标时，仅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格式三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联合体成员如同时承担勘查工作或同时承担设计工作的，须明确各自承担的工作范围及比例，以及对应的合同款支付比例）。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注：联合体投标人提供，由联合体各方盖章、签字。

格式四

投标保证金

___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____年__月__日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_____（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保证：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或者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你方书面通知后，在7日内向你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

本担保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书面通知应在投标有效期内送达我方。

担保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 1、投标保证金由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的，以开标记录表记录的结果为准。（投标人应在此处提供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出具的投标保证金回执扫描件）；
- 2、采用投标保函形式的，应采用上述格式或银行保函的格式。（投标人应在此处提供银行出具的保函原件的扫描件）；
- 3、若采用保险形式提交的，投标人应在此处提供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单原件的扫描件；
- 4、投标人如采用投标保函、担保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的形式递交的，须在投标截止前单独密封递交至开标室。

格式五

附录 5.1

勘察、设计费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勘察设计

序号	内容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勘察费投标报价		勘察费下浮率___，勘察费投标报价明细详见《勘察费报价汇总表》
2	设计费投标报价		设计费下浮率___，设计费投标报价明细详见《设计费报价汇总表》
3	总投标报价		3=1+2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附录 5.2（适用于勘察费报价）

勘察费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勘察设计

序号	单位工程名称	投标最高限价（元）	投标报价（元）	备注
（一）	岩土工程勘察费	272126.80		
（二）	测量费用	580282.89		
（三）	地下管线探测费用	290618.64		
合计		1143028.33		
大写：		壹佰壹拾肆万叁仟零贰拾捌元叁角叁分		

注：

（1）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地下管线探测投标综合单价不得超出对应控制价综合单价。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合同约定的勘察工作内容（含实物工作费、试验费、探测费、测量费、技术工作费、进退场费等）的全部费用。勘察费浮动幅度为**下浮 20%**

（2）勘察费投标报价=各项工作内容投标报价小计之和；勘察费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勘察费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3）工作量为暂定工作量，结算时岩土工程勘察费以经发包人确认的现场实际发生的钻孔工作量（米）乘以中标综合单价计算结算价；工程测量费、地下管线探测费以经发包人确认的供水管线长度（米）乘以中标综合单价计算结算价。

（4）表中的“投标报价”仅用于本项目评标时使用，具体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

(一) 岩土工程勘察费报价表

序号	岩土工程勘察计费项目		单位	最高限价(元)	工作量 ①	下浮率	投标单价(元) ②	小计(元) (③=①×②)
1	钻探 D≤10	I	米	182.16	140	20%		
2		II	米	281.16	100	20%		
3		III	米	463.32	40	20%		
4	钻探 10< D≤20	I	米	229.68	120	20%		
5		II	米	352.44	80	20%		
6		III	米	582.12	80	20%		
7	取样	取土 ≤30m	件	114.4	60	20%		
8		水质	件	114.4	2	20%		
9	原位测试(标准贯入)	I (D≤20)	次	228.8	80	20%		
10		II (D≤20)	次	308.88	60	20%		
11		III (D≤20)	次	411.84	40	20%		
12	室内试验	含水率	项	17.6	50	20%		
13		密度	项	39.6	50	20%		
14		比重	项	41.8	50	20%		
15		液限	项	50.6	50	20%		
16		塑限	项	66	50	20%		
17		压缩	项	255.2	50	20%		
18		直剪快剪	项	107.8	50	20%		
19		颗粒分析 (筛析法 (含粘性土))	项	88	10	20%		
20		有机质	项	66	6	20%		
21		水质	件	484	2	20%		
22	土的腐蚀性	件	836	2	20%			
23	测量钻孔		组日	2200	2	20%		
24	合计							

(二) 工程测量费报价表

序号	工程测量计费项目	单位	最高限价 (元)	数量估算 ①	下浮率	投标单价 (元) ②	小计 (元) (③=①×②)
1	E-GPS	点	5030.06	28	20%		
2	图根点	点	191.784	140	20%		
3	四等水准	km	394.06	20	20%		
4	1: 500 地形测量 (建筑 群区)	km ²	243273.8 56	0.5	20%		
5	桥涵现况测量	组日	1952	3	20%		
6	线高净空高测量	处	319.64	28	20%		
7	建构筑物细部点 测量	处	159.82	70	20%		
8	其他小项工程测量	组日	1220	14	20%		
9	树木资源调查测量	顷	24000	10	20%		
10	合计						

(三) 地下管线探测费报价表

序号	项目	子项目	单位	最高限价 (元)	预计 工作量 ①	下浮 率	投标报价 (元) ②	小计 (元) (③=①×②)
1	地下管线 探查	电缆 (电力、 通讯等)	km	4392	28.0	20%		
		金属管道	km	5490	6.0	20%		
		非金属管道	km	6588	3.0	20%		
		下水道 (有窖 井)	km	3294	8.0	20%		
2	地下管线 测量	地下电缆	km	1764.12	28.0	20%		
		工业管道	km	2074	4.0	20%		
		上下水及暖气 管道	km	2376.56	13.0	20%		
3	合计							

附录 5.3（适用于设计费报价）

设计费报价汇总表

工程名称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项目勘察设计		
序号	费用	投标报价（元）	备注
一	工程建安费	35162100.00	
二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	1193122.00	
三	基本设计收费	1193122.00	本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暂定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专业调整系数为 1.0。
四	预算编制费	119312.00	基本设计收费*10%
五	竣工图编制费	95450.00	基本设计收费*8%
六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	1407884.00	(三) + (四) + (五)
七	设计收费下浮率:		设计费下浮率 20%
八	设计费总报价		(六) × (1-20%)

注:

(1) 本表格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 2002 年颁布的《勘察设计院收费标准》编制，设计费浮动幅度为下浮 20%，本表格不包括岩土工程设计收费、工程勘察收费。调整系数包含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本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暂定为 1.0，附加调整系数为 1.0，专业调整系数为 1.0。

(2) 投标人应综合考虑可能发生的树木保护专章及绿化迁移设计编制，涉河（湖）范围防洪评价、文物评估、园林绿化等工程涉及设施各产权单位要求的专项报告编制及评审、报批工作以及办理本工程引起的工程设计相关征询及规划报建、配合招标人办理规划放线验线等合同约定工作内容的费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3) 设计费用已包括完成合同约定设计工作内容的成本、利润、税金、赶工费、图纸资料文印费、技术措施费、各类报建相关费用（政策性文件规定须由发包人承担的费用除外）、设计外部专家评审费、风险费、保险、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设计变更的设计费、工程量清单编制费、驻场人员费用、驻场人员办公场所费用、差旅费、设备清单（含价格）编制费等所有费用。按政策性文件规定须由发包人承担的报建费用，凭有效发票按实结算。

(4) 如投标人认为分项目名称中的某一项不需计费，投标报价应为“0”。

(5) 表中的“投标报价”仅用于本项目评标时使用，具体结算方式按合同约定执行。

(6) 设计费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对应最高投标限价，投标报价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格式六

投标人声明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就参加_____项目投标工作，作出郑重声明：

一、本公司保证投标投标登记及其后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的。

二、本公司保证在本项目投标中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三、本公司保证不存在以下情形之一：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招标项目前期工作提供咨询服务的；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 被“信用广州”网站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失信黑名单）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本公司及其有隶属关系的机构没有参加本项目的招标文件编写工作。

五、本公司承诺，中标后不转包或违法分包。

格式七

投标人廉洁承诺书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及招标监管机构：

本公司参加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投标，为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有序进行，我们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法律法规，特承诺如下事项：

- 一、自觉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洁规定。
- 二、不与招标单位工作人员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企业利益以及他人的合法权益；
- 三、不与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向招标人或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 四、不得以任何名义向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提供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和赠送回扣、红包、礼金、购物卡、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 五、不得以任何名义接受或暗示为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境内外旅游等提供方便；
- 六、不以谋取非正当利益为目的，擅自与参与招标、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就业务问题进行私下商谈或者达成利益默契；
- 七、按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八、坚决杜绝转包、违法分包、挂靠等违法违规行为，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因本公司违反法律或相关规定而引起的任何责任。未经发包人同意，不将工程的任何部分或任何工作分包给第三方；依法分包工程的承包人应具有相应承包资质。
- 九、自觉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发包人或其上级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等对本工程的监督，并无条件配合政府有关部门、发包人或其上级主管部门指定审计机构开展审计工作。
- 十、本公司理解并接受工程实施过程即可同步进行审计或监督工作，接受对工程实施全过程审计，包括且不限于工程计量、设计变更、资金支付、分包管理、结算等。若政府有关部门、发包人或其上级主管部门、监理单位经核查或审计认定本公司有挂靠或转包或违法分包行为之一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部分合同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自觉接受行政监督部门的行政处罚。
- 十一、如因转包、违法分包(含现场施工作业或管理人员被发现不属于总承包单位或已经备案的依法分包单位人员的情形)、挂靠、项目管理不到位、民工工资纠纷等违反合同的

行为，发包人或其上级主管部门有权立即开展调查，本公司无条件配合，相关费用由本公司负责。经核查属实，本公司自觉接受相应处罚。

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本承诺陈述与事实不符，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并自愿停止参加广州市行政辖区内的招标投标活动三个月。

特此承诺

承诺企业：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签字：（企业公章）

注：联合体投标时，由联合体各方分别出具。

格式八

2018年1月1日至今完成过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规模	业主单位	完成时间	备注
1					
2					
3					

注：

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1）设计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2）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免招标的相关证明、合同复印件。

格式九

本项目拟投入的人员基本情况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称	专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1	项目负责人							
2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3	结构专业负责人							
4	供配电专业负责人							
5	自动化专业负责人							
6	岩土勘察专业负责人							
7	工程测量专业负责人							
8	造价专业负责人							
9	承诺投入岩土勘察人员							
10	承诺投入工程测量/测绘人员							
11	承诺投入给排水专业设计人员							
12	承诺投入其他专业设计人员							
13	承诺投入造价人员							

注：本表后不需附相关证明材料。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 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 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设计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

1、本表所要求的主要人员为项目负责人、投入专业负责人专业(含给水排水、结构、供配电、自动化、岩土勘察、工程测量)，**投标人只需按本表要求提供上述人员简历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即可。**

2、本表按人员分别后附相关证明材料：需提供职称证、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以及具有离投标截止时间最近6个月（2022年10月-2023年3月）本单位为其购买的社保证明（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资料为准）。

格式十

投标单位项目人员最低配置承诺书

广州市花都自来水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郑重承诺投入的人员不低于下表所列最低要求：

投标单位项目人员最低配置表

序号	岗位	职业资格要求	最少人数
1	项目负责人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给水排水设计）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2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或（给水排水设计）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3	结构专业负责人	二级或以上注册结构工程师或（结构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4	供配电专业负责人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类）或（电气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5	自动化专业负责人	（自动化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6	岩土勘察专业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岩土勘察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7	工程测量专业负责人	注册测绘师或（工程测量、测绘或物探类）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8	造价专业负责人	二级或以上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注：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1
9	承诺投入岩土勘察人员	（岩土勘察、工程测量、测绘或物探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10	承诺投入工程测量/测绘人员	（工程测量、测绘或物探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11	承诺投入给排水专业设计人员	（给水排水设计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2
12	承诺投入其他专业设计人员	（结构类、园林绿化类、电气或自动化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	1
13	承诺投入造价人员	二级或以上造价师或（造价类）助理工程师或以上职业资格（注：按照《造价工程师职业资格制度规定》的规定，根据原人事部、原建设部发布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制度暂行规定》（人发[1996]77号）取得的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经注册且在有效期内的，等同于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2

投标人名称：_____（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年 月 日

格式十一

企业资信

(根据定标因素评价表所评审的内容提供)

格式十二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白云国际机场三期花都区安置区市政给水管网 项目勘察设计

投标文件

第二部分 勘察设计方案文件

设计主题(不超过 20 个字):

编制时间: 年 月 日

目录

- 一、设计方案
- 二、勘察方案
- 三、满足招标文件勘察设计方案文件详细评审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七章 否决性条款

否决性条款汇总

招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中将投标文件的否决性条款单列，招标文件的其他条款与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不一致的，以单列的否决性条款为准。如招标文件补遗中增加否决性条款的，招标人应当重新单列完整的投标文件否决性条款，并发给所有投标人。

否决性条款是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不予受理投标或者作无效标、废标以及不合格标处理等否定投标文件效力的条款。

序号	条款内容
一、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不参与资格审查和评标：	
1	1. 未成功递交投标文件的； 2. 因投标人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或逾期解密的；
二、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否决其投标：	
2	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评标办法《资格审查表》评审标准的。
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
4	两个（含两个）以上的投标人加密打包投标文件电脑机器码一致的；
5	投标文件中出现任一种列于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勘察设计方案文件有效性审查表》、《商务部分投标文件有效性审查表》中情形的。